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神州易桥

公告编号：2017-116

神州易桥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神州易桥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 日、2017 年 3 月 22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 2017 年至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分为三期，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

二、延长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原因及期限

1、延长员工持股计划购股票买期的原因

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7 月 3 日开市起停牌，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 号——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无法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完成标的股票的购买。

2、延长员工持股计划购股票买期的期限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申请将股票购买期延长 3 个月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同时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相应延长 3 个月。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 1、延长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2、延长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有利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持续、有效、顺利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 3、董事会审议《关于延长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议案》时，关联董事都已回避表决。

基于上述意见，同意延长公司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 3 个月至 2017 年 12 月 21 日，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相应延长 3 个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2017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延长 2017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期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州易桥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